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免去霍利董事职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2月12日,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免去霍利董事职务的议案》。鉴于公司副董事长霍利因涉嫌严重违法问题被中共黑龙江省纪律检查委员会、黑龙江省监察委员会立案调查、留置,不能履行其在公司担任的董事职责,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进一步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免去霍利的董事职务。独立董事就免去霍利董事职务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关于免去霍利董事职务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免去霍利董事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将尽快推选新的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和选举。

特此公告。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

